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哈尔滨哈工智慧嘉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二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

哈尔滨哈工智慧嘉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利通”、“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哈尔滨哈工智慧嘉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安信证券现已完成第二期的辅导工作，现将本季度辅导工作内容和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 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孙文乐、梁松飞、吕文樑、湛政杰、孙煜组成，其中孙文乐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孙文乐、梁松飞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中“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规定。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 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涵盖 2021 年第三季度。

**2、 辅导方式**

根据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安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查阅文件、当面访谈、

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内部沟通会、提出问题、督促整改、个别答疑等多种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尽职调查**

本期辅导期间，安信证券继续开展对嘉利通的尽职调查工作，取得了公司的采购、销售、研发等资料，对公司的财务、业务等方面的内控规范性与合规性情况进行了核查。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

本期辅导期间，安信证券与嘉利通的管理层多次召开专题讨论会，充分沟通募集资金投向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并确定募集资金投向及金额。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 **1、辅导期内对新任董事进行尽职调查**

上一辅导期内，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白美洁女士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辞职生效，公司尚未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本辅导期内，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聘任孙庆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自任职之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8 日；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选举洪文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自任职之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8 日。本辅导机构已经对上述新任董事进行尽职调查，包括当面访谈、发送董监高调查表问卷等形式。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募投项目备案工作尚未完成**

截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公司仍在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公司将继续开展上述工作，并尽快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工作。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下一阶段辅导过程中，原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将保持不变，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对公司进行持续辅导，督促公司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等。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及北交所最新颁布的制度进行有针对性的辅导培训，同时根据 2021 年 5 月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规范》的规定，在辅导培训中增加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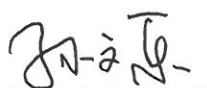
2、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进行详尽、深入的尽职调查，对其中发现的问题召开中介协调会，并研究落实整改方案；

3、协助公司完成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进行募投项目备案。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哈工智慧嘉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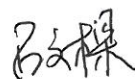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字：



孙文乐




梁松飞



吕文樑



湛政杰



孙煜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